

运用案例提升经济法课堂教学改革效果的思考

王镇晓

新乡学院经济学院 河南省新乡市 453003

【摘要】现如今经济法是对我国特有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关系进行综合调整的法律部门，其教学经济法也是其研究国家协调经济活动运行产生的经济关系的课程，将其中的经济学案例投放到经济法教学中有着现实的教学意义。

【关键词】案例分析法；经济法；教学改革

引言

经济法教学为革新教学模式引入了案例分析法，在其课堂教学的过程中发挥出了其重要优势，切实的帮助学生们的对专业知识的延伸引用，通过案例教学的角度，来诠释案例教学法在经济法教学中的实施过程，探究其案例教学法在经济教学中的运用要求，结合学生的评价探究并显示其案例教学法的运用效果，并强化其使用的效果。

一、案例教学法在经济法教学中应用优势的凸显

经济法在我国有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其经济法课程的学习群体面向着不同专业的学生，经济学专业、工商管理、法学专业、税务专业等等，其关乎着国家人才培养的输送，所以要提升其经济法教学的有效性，杜绝学生在课堂上学习氛围的低沉，学习热情的褪去、其实践能力欠缺、探索性不强等不良现象的出现，因此要优化经济法课堂教学，将以上出现的普遍问题得到控制解决，引入革新的教学方法，其中案例教学是优质的选择之一。案例教学是指在课堂上借助模拟或粘贴现实案例的教学方法，使得学生在学习的过程中，更加有代入感，使自己融入到了案例情况中去，并通过研讨的形式促进自学学习效果，案例教学法多被用于法律法学、行政等教学中。其模拟的案例教学法可以强化学生的逻辑思维，并快速的应用到其实际的学习中，方便学生分析和比较各样的经历，也可以从抽象的结论或原则中，通过自己的思考拓宽其知识的范围，丰富其知识的学习。

（一）助于教学模式的完善

案例教学法的实施针对其经济法的教学，是行之有效的教学方式，更好的帮助学生转变学习的思维模式，学生们利用案例教学法学习时，实现了由被动学习的状态，改为主动学习的思维模式，而教师在其教学的过程中，也更加高效的开展教学任务，学生的学习也变得轻

松许多。在开展案例教学之前，教师针对教学内容要进行教学资源的准备，为其课堂上一系列教学活动的开展做好铺垫，例如制定教学计划、制定教学课件、案例分析准备等等，都需要教师亲自动手操办，在教师准备课件时，会利用各种教学工具以及相应的教学资源，实现了对教学模式的完善和升级。

（二）改善学生的实践分析能力差的情况

学生们针对经济法理论知识的学习研究，可以为学生在今后的日常实际应用打下坚实的基础，也是学生们在未来处理到经济司法案件时，提供相应的法律依据支撑，案例教学法在教学的内容上以及教学方法上也是发挥着相同的作用，案例教学法其最鲜明的特点是，在特殊的案例中同样解释着其中的理论知识，在应用到教学经济法时，常常会引出其实际的经济实力来探讨研究理论知识，在不用的专业中，其案例教学法会演绎出不同的角色，在法学教学中，其模拟出法庭和角色扮演，学生们结合书本教材中学到的知识，应用到其模拟的法庭上，学生们仿佛真实的感受到其法庭的氛围，应用此种革新的教学方法，可以强化学生的对问题的分析能力，以及积累相应的实践经验，有着很大作用。

（三）充分调动学生的学习积极性

案例教学法通常引用的是现实生活中比较受到热议、时事观点、新闻事件等内容，也是学生们比较关切的实时内容，其案例教学的主要程序是互动的环节，教师和学生工作参与，即实现了课堂训练的目的，又有益于师生间的互动，在案例教学的过程中，引入鲜明的实际案例能激发学生们的探索欲望，对案例的争议有参与的过程，在其教学的过程中，实现了教学的目的，使学生们能近距离的接触到社会中的实际案例。调动学生们的探索积极性，学生们在课堂上接受到了感兴趣的教学案例，更加积极的参与到其分析学习中去。在结合案例教学时，教师通常会选择其经典的案例进行模式教学，

可以实现与学生更近距离的沟通交流,使得学生们在面对经济法的学习时,不在是单调的研究其理论知识,而是能够处理现实中棘手的问题,这对学生的学习有着极大的发挥,相比以往的教学模式,学生们很难感受到经济法的特殊价值以及其应用的重要意义,而案例教学法能极大的发挥出学生的学习兴趣和积极性。

二、案例教学法在经济法课堂上的应用过程

(一) 甄选合适的教育案例

在经济法课堂的教学中,要想切合教学实际的应用案例教学法,首要的任务是在其经济法教学的过程中甄选科学合理的案例,作为其课堂教育案例,教师在获取案例的渠道上加以拓展,可以在电视、广播媒体、信息化平台、报纸等等,得到其经济实例。同时教师在日常生活中也要加强对课堂案例的搜集,在读书看报时,观看经济法治类的电视节目时,遇到符合教学经济法的案例,都可以运用到课堂上,结合教学内容进行使用,例如在观看电视节目时,其经济与法的节目或者是今日说法等等都可以提取到与经济法有关的实例,在教师搜集的过程中要甄选出适合课堂教学的节目,丰富其教学资源。

(二) 多元化展示介绍课堂案例

在开课前,教师根据自己提取到的经济实例,在课堂上进行多元化展示,结合其多媒体、视频、音频、广播等形式的展示,充分的吸引着学生们上课的积极性,调动学生思考的主观动能,增加了学生的学习热情,使得学生在学习经济法时,丰富了对知识理论的研究,也开拓了学生的思考范畴,使得理论知识与实际相结合更好的提高课堂教学质量,教师利用多元化的案例展示,与以往的教育方式相比,避免课堂上出现教师单方面的持续输出,学生们枯燥的硬塞式学习的现象,极大的丰富了课堂教学内容,还原了案例展示的真实性,教师还可以利用其教学资源进行趣味性的结合,推荐给学生们观看法治节目,提升学生们的经济法素养,实现对案例教学模式的支持。

(三) 巧设知识点,引发学生提问

在经济法课程教学中,教师们通常会格外的注重其对实践过程中的问题设计,其问题设计基本是课堂内容的中心话题,教师们通过案例教学法在经济课程中的实施,让学生们巩固其有关的知识,并通过所学的知识点,来切实的解决掉实际的问题,使得学生们学会用知识来解决问题,但学生们接收到了教师准备的教育案例时,会对其教育案例做出思考并给出相应的反映,再提出相关问题,通过这种方式来实现学生对问题的整合和筛选,教师要巧妙的调动案例教学中的相关知识点,方便激发

学生来提出更为深刻的问题,从而引发学生们深层次的思考,总结其教育案例中出现的的问题,并将学生们划分成几个小组,进行讨论学习。

(四) 组织课堂讨论,强化学生思考

在经济法课程的教学过程中,其课堂讨论环节是至关重要的,是学生学习过程中,参与度极高的教学步骤,在课堂上有两种的讨论形式,围绕小组进行讨论以及学生共同讨论,在这个过程中,教师要发挥出其教育的职能,起到教育引导的作用,当学生们进行讨论时,要跟踪学生们的讨论情况,掌握其讨论的主题,对于跑题的讨论小组,要进行及时的引导,带回到课堂讨论的主题上,对于学生们的总结发言,也要注重点评,旨在引导学生进行深度的分析思考,强化学生的解决问题的能力。

三、案例分析法的几种表现形式

(一) 模拟判决

在课堂教学中依据经济发案例进行模拟,由教师对案例教育方法进行引导,依照实际中的司法实践程序,进行模拟,对学生们进行规划分组扮演不同的角色,其中包含当事人、辩护人、以及法官大人托等,由教师进行引导,针对教育案例进行研讨,再根据其案例的实际审判结果进行学习,步入尾声时由学生们进行模拟案件的活动测试,案例教学分析法应用在实际的教学中时,对其学生有着较高的要求,即学生首先要具备其优质的专业知识素养,其实体方法的知识,以及程序方法知识等都要具备,通常情况下程序法的开课时间要晚于经济法,这种教学方法更加适用于高年级的法律实践教学中,可以充分的发挥出学生的面对问题的思考能力,以及解决问题的思辨能力。

(二) 法律援助中心

在国外的很多法学院校中利用法律诊所的教育方式,引导学生直接进入到了案件的处理过程中,教师在其过程中主要发挥着专业的指导作用,利用此种方式更加强了学生的法律专业的能力,将学生独自放到其实际的案件处理中去,直接的迎面生活案件,通过此种方式来获取法律知识的学习,以及相应的实践技能。现如今国内的许多院校已经设立了法律援助中心,是其学生的实践平台,将法律咨询与教育相结合,在法律援助中心里,学生们可以办理客户的业务,接待法律咨询的客户,直接参与到客户电话咨询中,并在教师的协理下准备其相关法律材料,办理其相关业务,在其实践的过程中,教师会尽可能的激励学生与教师一起参与到案件处理中,其处理的过程便是学生学习的最佳途径,强化学生的对专业知识的应用能力。

(三) 法院观察

法院观察与模拟审判教学有很大的相似之处,可以让学生身处到审判的环境之中,进行更加直观的学习,学习其开庭的案件处理。法院观察的重要是教师要与其法院做好相关的协调工作,例如其法院的开庭日期,涉及旁观的事宜等等,都需要征得法院同意的情况下进行的,在学生观察的过程中更加直观的接触到经济审判类的案件,在其参与的过程中更好的获取其相关的经济法类知识。教师带领学生们进行法院观察时,其观察教育比模拟教育要简单很多,其学生学习的知识效果却不如模拟教育,因为在此过程中,学生的主动参与思考以及实践的机会不同,是为学生们的案例法学习提供的参与机会。

结论

在经济法课堂教学中其案例分析法的运用,对学生的学习效果有了高效的提升,学生在经济法课程学习的过程中,将其理论知识与实际案例相结合,更加益于学生对理论知识的巩固,对实际案例的分析解决,优化了学生们在其专业领域内的综合素质,对于未来的职业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促进了人才的建设发展。

参考文献

- [1] 蒋晓云. 新常态下经济法教学优化研究 [J]. 林区教学, 2016 (04).
 - [2] 单新国. 经济法学课程教学方法探讨. 管理工程师 [J], 2015 (02).
 - [3] 杨璐源. 基于提高高校课堂教学效果的创新思考——以“国际经济法”课程为视角 [J]. 科学与财富, 2019 (030).
- 张艳艳, 刘源. 对经济法课程教学改革的思考 [J]. 营销界: 农资与场, 2019 (025).
- 作者简介: 王镇晓, 女 (1988.01-), 汉, 河南新乡人, 硕士研究生, 新乡学院, 助教, 主要研究方向为经济法